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股票简称：东方园林

编号：2016-157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北京市水务局发来的《成交通知书》，确认公司为通州·北京城市副中心水环境治理（北运河生态带）PPP 建设项目（以下简称“该项目”或“本项目”）的中标联合体成员。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刊登了《关于通州·北京城市副中心水环境治理（北运河生态带）PPP 建设项目招标进入公示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50）。

一、中标项目重要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通州·北京城市副中心水环境治理（北运河生态带）PPP 建设项目

2、中标单位：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-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

联合体牵头公司：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；

联合体成员：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。

3、中标金额：暂定总投资约 70 亿元（不含项目用地移民征地拆迁补偿费）。其中：延芳淀湿地工程 50 亿元，北运河水质净化厂工程 20 亿元。

4、主要成交条件：

(1) 可用性服务费：456243504.89 元/年；

(2) 施工图预算基准下浮率：15.00%；

(3) 年化收益率倍数：1.00；

(4) 运维绩效服务费下浮率：20.00%。

5、合作期限：25 年

二、中标联合体具体分工

联合体牵头公司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，负责项目的投资、建设管理、运营。本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、建设管理。

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占联合体中的股权份额比例为 70%，本公司占联合体中的股权份额比例为 30%。

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推进“海绵城市”建设的号召，快速推进由传统景观业务向生态修复业务转型，持续打造生态规划设计及生态修复技术的核心竞争力，在生态修复领域积累了人才、技术储备，本项目的中标是公司在“海绵城市”战略的又一进展，不仅对公司未来业绩有所提升，也为后续项目积累了实践经验。

本项目暂定总投资约 70 亿元（不含项目用地移民征地拆迁补偿费），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，将对公司 2016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四、项目履行风险提示

1、接到中标通知书后，公司还需与招标人签署 PPP 项目合同，并依据该合同组建项目公司。每个环节的工作推进受多方因素影响，时间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存在最终签署的 PPP 项目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，建设工期等与成交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。

2、项目公司组建方各自的出资比例、项目公司的成立时间受各方工作进度影响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。

3、公司以中标联合体的形式参与本项目，各联合体成员的具体合作模式，承接项目金额，以实际签署的联合体相关协议为准。

4、施工项目的付款方式、回款期限及回款保障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5、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。

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